

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
ANHUI INSTITUTE OF BUILDING RESEARCH & DESIGN

工程设计甲级 证书编号: A134002436
规划设计甲级 证书编号: 自资规甲字21340920

合作设计单位

修改记录

版次 主要修改内容

工程主持人 刘超 张明

审定 王迎春 马良

审核 卫洋

专业负责人 张露

校对 史方圣

设计 汪昊宇

方案设计师

资质专用章

注册师印章

工程编号 JK-JZ-SR-2025-071

建设单位 淮北市烈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

工程名称 烈山区全民健身中心(东部新城)建设项目

图名 总平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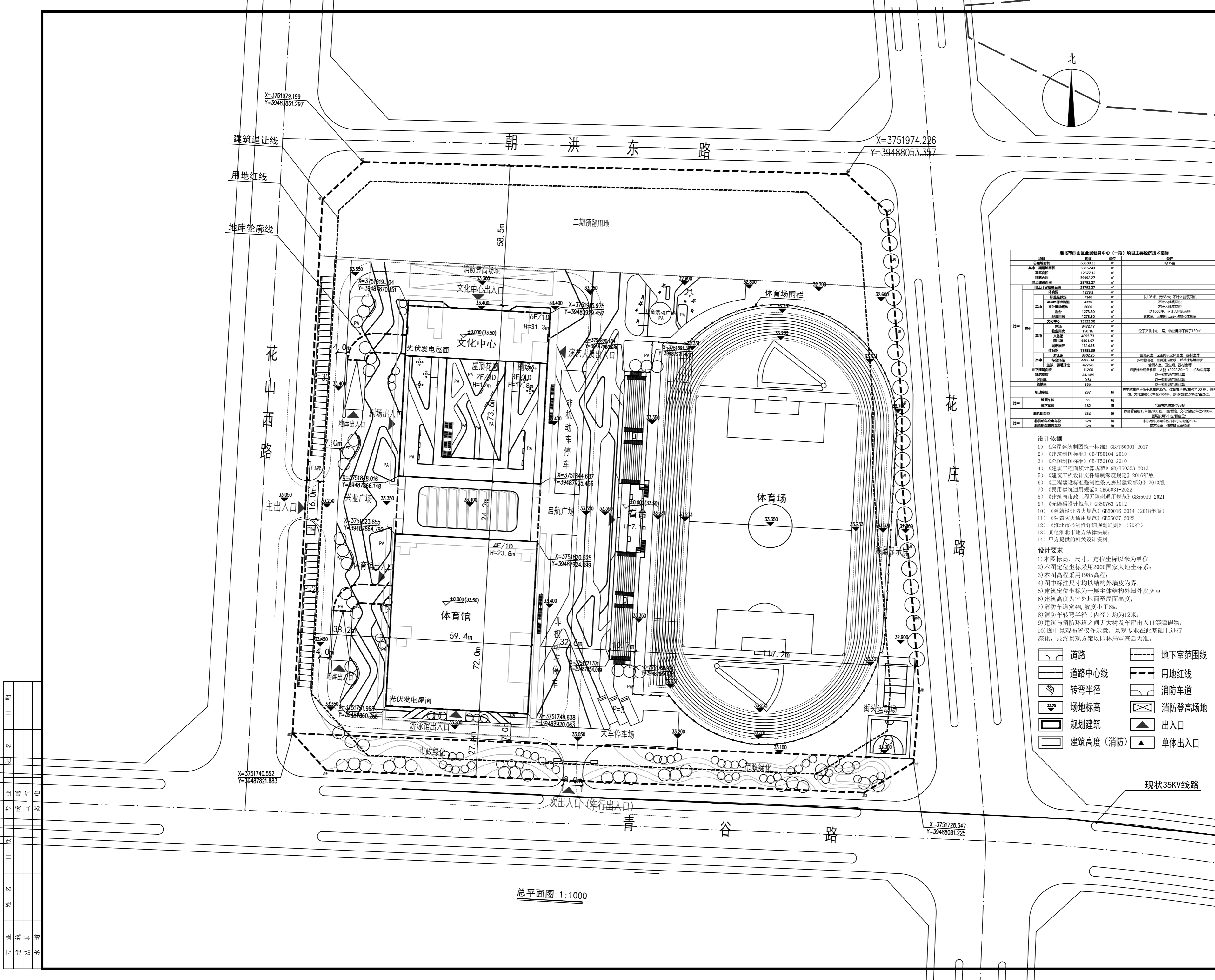
版次	第一版	日期	2025.10
比例	1:100	图号	方案 01

本图须加盖本院出图签章, 否则一律无效

项目	数量	单位	备注
总建筑面积	43340.33	m ²	约25亩
其中: 一期总建筑面积	33322.41	m ²	
基底面积	12877.12	m ²	
地上总建筑面积	39992.27	m ²	
地上计容积率面积	28792.27	m ²	
容积率	1.273		
绿地率	21.40%		长105米, 宽5米, 不计入容积率
400m跑道长度	4350	m	不计入容积率
观众席座位	6000	个	不计入容积率
舞台	1273.30	m ²	约1000座, 不计入容积率
健身房	1273.30	m ²	更衣室, 淋浴间及运动器材存放室
文化中心	15333.58	m ²	
其中: 健身房	3472.47	m ²	
健身房	150.16	m ²	位于文化中心二楼, 商业用房不低于150m ²
健身房	4095.73	m ²	
健身房	6501.07	m ²	
健身房	1314.15	m ²	
健身房	11983.39	m ²	健身房, 健身房, 健身房, 健身房等
健身房	3302.25	m ²	
健身房	4406.34	m ²	健身房, 健身房, 健身房, 健身房等
健身房	4276.8	m ²	健身房, 健身房, 健身房, 健身房等
地下建筑面积	11200	m ²	包括地下设备用房, 人防(2002.20m ²), 机动车库等
地下室	24.16%		以上数据均含人防
容积率	0.54		以上数据均含人防
容积率	35%		以上数据均含人防
机动车位	237	个	其中: 非机动车位不低于总车位5%; 自行车位200个/1000m ² ; 图书文化类0.6个/100m ² ; 影剧院0.25个/1000m ²
其中: 非机动车位	55	个	
其中: 自行车位	182	个	含有充电桩车位20个
其中: 非机动车位	656	个	非机动车位15个/100m ² ; 图书文化类0.25个/1000m ² ; 影剧院0.25个/1000m ²
其中: 非机动车位	328	个	非机动车位不低于总车位5%; 自行车位200个/1000m ²
其中: 非机动车位	328	个	非机动车位不低于总车位5%; 自行车位200个/1000m ²

- 设计依据
- 《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》GB/T50001-2017
 - 《建筑制图标准》GB/T50104-2010
 - 《总图制图标准》GB/T50105-2010
 - 《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》GB/T50853-2013
 - 《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》2016年版
 - 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(房屋建筑部分)》2013年版
 - 《民用建筑通用规范》GB55031-2022
 - 《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》GB55019-2021
 - 《无障碍设计规范》GB50763-2012
 - 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GB50016-2014(2018年版)
 - 《建筑防火通用规范》GB55037-2022
 - 《淮北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》(试行)
 - 其他淮北市地方性法规、规划
 - 甲方提供的相关设计资料

- 设计要求
- 本图标高, 尺寸, 定位坐标以米为单位
 - 本图定位坐标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 - 本图高程采用1985高程
 - 图中标注尺寸均以结构外墙皮为界
 - 建筑定位坐标为一层主体结构外墙外皮交点
 - 建筑高度为室外地面至屋面高度
 - 消防车道宽4m, 坡度小于8%
 - 消防车转弯半径(内径)均为12米
 - 建筑与消防环境之间无大树及车库出入口等障碍物
 - 图中景观布置仅作示意, 景观专业在此基础上进行深化, 最终景观方案以园林局审查后为准



总平面图 1:1000

专业	姓名	日期
建筑		
结构		
给排水		
暖通		
电气		
弱电		
动力		
其他		